

桃源縣志卷之七

政治考

祀典 禮制下

壇祀

社稷壇祭儀

石壇主長二尺五寸方一尺埋於壇上正中神牌二

以木為之殊漆青字高二尺四寸廣六寸
座高五寸廣九寸五分臨祭設於壇上

大清會典府州縣社稷壇順治初定每年春秋仲月上戊日

祭雍正二年頒祀典府稱府社之神府稷之神州社州稷

縣社縣稷刊圖通行

陳設共一祝版各位前帛一色黑爵三釶二簠二黍籩二梁

籩四形鹽藁豆四韭菹醢羊一豕一同鐙一尊一有勺疏

桃源縣志

卷之七

政治考

祀典

一

儀注前祭一日地方官淨壇設次陳設官率其屬監視陳

設委官省牲監視宰牲委官著補服至

壇封帛畢禮生引至省牲所省牲禮生接毛血供香案上省

牲官行一跪三叩首禮畢退

祭之日五鼓主祭官陪祭官各朝服詣壇北門外升次序

坐茶二巡畢陰陽官報聲鼓唱鼓初嚴鼓初徐後疾以百

及各官從人等俱出赴巡警牌外司巡鼓少嚴祭主祭官俱起

人役各就牌下立禁止閒人少選鼓再嚴祭引贊生引主

就位整冠帶斂容出幄次唱贊者先入鼓再嚴祭引贊生引主

貫入就拜詣盥洗所濯水進巾唱執事者各執其事司

升各就尊所立助獻生分東西唱主祭官就位俟立定陪祭

官就位俟各唱瘞毛血坎祭畢同饌豆瘞真唱於迎神上香

引主祭官自東階升就香復位引主祭官由跪下皆跪

案前立上瓣香三炷贊行初獻禮引贊生詣醴尊所司尊

者舉冪酌酒執帛者捧帛執爵者捧爵引主祭官自詣

縣社神位前跪左右助跪獻帛右助獻舉帛篚授主祭官前

獻爵如儀叩首贊興贊詣

縣稷神位前禮如前儀贊詣讀祝位唱跪引主祭官詣祝案

版旁跪唱陪祭官皆跪贊讀祝文讀畢仍安三叩首贊興贊

復位引主祭官自行亞獻禮前引贊如亞獻禮畢贊復位唱

行終獻禮前引贊如終獻禮畢贊復位唱飲福受胙引主祭

陞贊詣飲福位贊跪助獻二名捧酒於飲福醴主祭

左酒啐授爵於受福胙受胙者舉拱三叩首贊興贊復位贊

桃源縣志 卷之七 政治考 祀典 二

謝胙跪主祭官以下三跪九叩首贊興贊徹饌唱送神跪

贊三跪九叩首唱讀祝者捧祝司帛者捧帛詣瘞所唱望

瘞主祭官率陪祭官復位唱禮畢

祝文 致祭於

縣社

縣稷之神曰惟

神奠安九土粒食萬邦分五色以表封圻育三農而蕃稼

穡恭膺守土肅展明禋茲當仲春敬修祀事庶丸丸松柏

鞏盤石於無疆翼翼黍苗佐神倉於不匱尙 饗

風雲雷雨山川城隍壇祭儀神牌三以木為之高與社稷

川居左城
隍居右

大清會典風雲雷雨山川城隍之神順治初定共爲一壇每歲春秋仲月戊日致祭雍正二年奏淮安設神位風雲雷雨之神居中山川稱某府州縣山川之神居左城隍稱某府州縣城隍之神居右三位共用白色帛七陳設禮儀各位前皆與社稷壇同但不瘞毛血不以土實坎

祝文 致祭於

風雲雷雨

山川

城隍之神曰惟 神贊天澤福佑蒼黎佐靈化以流行生成永賴乘氣機而鼓盪溫肅攸宜磅礴高深長保安貞之吉憑依鞏固實資捍禦之功幸民俗之殷盈仰 神明之庇護

桃源縣志

卷之七

政治考

祀典
壇祀

三

恭修歲祀正值良辰敬潔豆籩祇陳牲幣尙 饗

先農壇祭儀

木主高二尺四寸廣六寸座高五寸廣九寸五分紅飾金書

大清會典雍正四年令各省督撫轉行府州縣衛擇東郊潔淨豐腴之地照九卿所耕藉田畝數爲四畝九分立先農壇每歲仲春亥日質明率屬員耆老農夫恭祭

先農之神一切禮儀祭品與各省社稷壇同

但不瘞毛血燎改爲望瘞

祝文 致祭於

先農之神曰惟 神肇興稼穡粒我烝民頌思文之德克配彼天念率育之功常存時夏茲當東作咸服先疇共推

九五之尊歲奉

三推之典恭膺守土敢忘勤勞謹奉彝章聿修祀事惟順五

風十雨嘉祥恒沐於 神庥庶幾九穗雙岐上瑞頻書於
大有尙 饗

耕藉儀注

先農祭畢各官俱蟒袍補服司旗八人執青旗分東西負牆
立司鼓八人載田鼓分東西負牆立司旗相問 司鉦八人引

銅鉦分東西立於旗鼓之前樂工八人立於東西二區之

中儘南耕則隨推往來作樂爲節 唱贊二人立於東西二區之中儘北

唱贊生唱 行耕藉禮引贊生前引 州縣各就耕所諸有執

事農官牧夫耆農人等序立神路東西兩旁面皆南向唱

行九推禮唱 進犁進犁官各以犁進唱 進鞭進鞭官各以

鞭進唱 秉耒唱 初推司鉦者鳴鉦一聲司旗者揚旗司鼓

桃源縣志

卷之七

政治考

祀典
壇祀

四

者壘鼓鼓均節不徐不疾 樂工歌詩農官牧夫引牛行播種官

執青箱隨後播種各官如一進一反爲一推司鉦者鳴鉦一

聲唱 初推竟二推三推至九推皆如之 九推禮畢唱 停犁進犁官各

承犁唱 釋鞭進鞭官各承鞭升觀耕臺序立臺下庶人終

畝畢下設賞案班農官及耆民等賞有差唱 謝

恩引贊生引 各官就位望

闕序立贊 三跪九叩首贊 興唱 禮畢

常雩祭儀此春秋常行之典其因旱而祈雨另有祈雨禮

乾隆七年御史徐以升奏州縣衛孟夏擇日行常雩禮或
有亢旱亦皆七日先祭界內山川次祭社稷不雨仍祈禱
如初但不得用大雩之禮亦不必另設雩壇其社稷藉田

等舊設壇壝可以恪恭將事其或霽潦爲災則伐鼓用牲
祭祭城門以祈晴霽俱照舊行儀注奉

旨是依議

附載直隸布政使沈啟元議常雩每歲常行之禮酌照部
行各府州縣於風雲雷雨壇致祭合祀社稷先農之神祭
日迎各神牌安設壇內若因旱而雩則依倣舊制每七日
先祭界內山川次祭社稷不雨仍祈禱如初再外省求雨
先祭海神龍王誠以海爲水府龍爲水神禮以義起也嗣
後因旱求雨應於山川雷雨壇先就祈禱每日清晨素服
減從詣壇行香七日不雨祈社稷壇七日仍不雨復祈山
川壇如初至如境內東嶽城隍等廟雖非方祀應倣京師
桃源縣志

卷之七

政治考

祀典

五

致告顯佑宮之意分令有司行香祈禱民間禁屠宰而祭
必以牲用昭特殺部議甚明自應遵用少牢不得仍用蔬
供簡嗇其先期致祭齋與常雩禮同咨准部覆飭屬一體
遵行

陳設 正中第一位

風雲雷雨神位前帛四青黃黑各一爵十二和羹簋二黍稷簋

二稻粱籩四形鹽藁粟豆四韭菹鹿醢羊一豕一同俎鐙二鑪

一尊有勺疏布壇左第二位

縣社之神位前帛一黑色爵三餘俱同 壇右第三位

縣稷之神位前器數同前 壇次左第四位

山川神位前帛一白色爵六餘同 壇次右第五位

先農神位前帛一青色爵三餘同

儀注與社稷同

祝文 致祭於

風雲雷雨

社

稷

山川

先農之神曰某恭膺

詔命撫育羣黎仰體

彤廷保赤之誠勤農勸稼俯維葑菲屋資生之本力穡服田令

甲爰頒肅舉祈年之典惟寅將事用申守土之忱黍稷維

桃源縣志

卷之七

政治考

祀典
壇祀

六

馨尙冀明昭之受賜來牟率育庶裨豐裕於蓋藏尙 饗

厲壇

大清會典凡厲壇順治初定每歲清明日七月十五日十月

朔日祭無祀鬼神於本城之北郊府州稱郡厲縣稱邑厲

用羊三豕三飯米三石香燭酒紙隨用祭時祭告

城隍之神

陳設

城隍神位前祝版一有架帛一白色爵三羹五器羊一豕一

同俎 鐙二鑪一香盤一紙馬一分

無祀鬼神前東西各一案爵三菜三器羊一豕一同俎米一鐙

二鑪一紙楮十兩金銀鏤十束

儀注

祭日府州縣印官率其屬禮服詣壇引贊生前引至詣盥

洗所 濯水 進巾唱 主祭官就位 陪祭官各就位俟

立定 上香引主祭官詣香案 復位 迎神贊 一跪三叩首

贊 興唱 行獻禮贊 詣

城隍神位前 跪 獻帛 獻爵爵三 叩首贊 興贊 詣讀祝

位 跪引主祭官詣祝案前跪 陪祭官皆跪贊 讀祝文

讀畢仍安 三叩贊 興贊 復位唱 徹饌 送神贊 一跪三叩

首 興唱 焚祝帛紙馬 復位 禮畢

祝文 致祭於

城隍之神曰普天之下后土之上無不有人無不有鬼神人

桃源縣志 卷之七 政治考 祀典 七

鬼之道幽明雖殊其理則一故制有治人之法卽制有事
神之道念厥冥冥之中無祀鬼神昔爲生民未知何故而
歿其間有遭兵刃而損傷者有死於水火盜賊者有被人
取財而逼死者有被人強奪妻妾而死者有遭刑禍而負
屈死者有天災流行而疫死者有爲猛獸毒蟲所害者有
爲饑餓凍死者有因戰鬪而殞身者有因危急而自縊者
有因牆屋傾頽而壓死者有死後無子孫者此等孤魂死
無所依最堪憐憫或依草附木或作妖爲怪徘徊於星月
之下悲號於風雨之中今迎 尊神以主此祭謹設壇於
城西茲當 月中上 元佳節謹備牲醴羹飯專祭本縣闔境
無祀鬼神等眾靈其不昧來享此祭尙 饗

廟祀

聖廟名宦鄉賢忠義節孝祭儀詳學校

文昌廟祭儀牌位紅飾金書清漢合璧

嘉慶六年奉

諭旨致祭

文昌帝君做照

關帝春秋二祭之例辦理後殿祀

文昌帝君先代續通考劍州梓潼封順濟王子咸平中改封英

顯王道家謂天帝命梓潼掌文昌府事及人間祿師故元加

號為帝君而天下學校亦有祠祀者景泰中因京師舊廟

闢而新之歲以二月三日生辰遣祭明都印三餘贅筆謂

進斗魁為文昌六主祀之功政治考 廟祀典 八

正殿陳設 帛一色白 爵三 登一 鉶二 簠二 簋二

籩十 豆十 牛一 羊一俎 豕一俎 鐙二 鑪一

尊一布有勺 疏 香槃一

後殿陳設 帛一色白 爵三 籩八 豆八 羊一 豕一俎同

鐙一 鑪一 尊一布有勺 疏 香槃一 簠二 簋二

鉶二

前殿儀注 前祭一日地方官進廟設次 前一日鋪後陳

設官率其屬監視陳設地方官恭捧主祭官及各襄事生

姓名榜至廟中奉安祝版於祝案正中詣

文昌帝君前上香一炷行一跪三叩禮 掛榜廟門外次委

官省牲監視宰牲委員著補服至 廟封帛禮生 引詣省

桃源縣志

卷之七

政治考

廟祀典

八

牲所省牲禮生接毛血供香案上省牲官行一跪三叩首
禮畢退

祭之日質明主祭官陪祭官各朝服詣廟門外下步行馬分

左右門入文武左右升次序坐茶二巡畢唱鼓初嚴鼓初徐後

為節在廟胥役及各官從人等俱出赴巡警牌鼓再嚴祭主

外巡司人役各就牌下立禁止閑人鼓再嚴祭主

先入陪祭官名俱起立整冠帶歛容出立幄次少唱贊者詣盥洗所

濯水進巾唱執事者各執其事司分東西各就所立助獻

唱主祭官就位俟立定陪祭官就位俟各立上香官引至香

案前上香復位唱迎神跪主祭官以下三跪九叩首贊興

唱行初獻禮贊詣醴尊所司尊者舉冪酌醴執帛者

捧帛執爵者捧爵引主祭官自詣

文昌帝君神位前贊跪左右助獻帛右助獻舉帛篚授左助

獻奠神獻爵如獻帛叩首贊興贊詣讀祝位跪引上祭官

跪前祝者舉祝陪祭官皆跪贊讀祝文讀畢仍安三叩贊

跪旁跪祝者舉祝陪祭官皆跪贊讀祝文讀畢仍安三叩贊

興主祭官以復位引主祭官自行正獻禮前引儀如亞獻禮

畢贊復位唱行終獻禮前引儀如終獻禮畢贊復位唱飲福

受胙引主祭官自詣飲福位贊跪助獻二名捧酒於

飲福醴主祭官受酒受福胙受胙者拱贊授三叩首贊

興贊復位引主祭官自謝胙跪皆跪官以下三跪九叩首

贊興贊徹饌助獻東西下出送神跪皆跪官以下三跪九

叩首贊興唱讀祝者捧祝司帛者捧帛詣燎所列左右

各一人舉望燎以下祭官率陪祭官復位唱禮畢

桃源縣志 卷之七 政治考 祀典 九

祝文 致祭於

文昌帝君曰維 神蹟著西垣樞環北極六匡麗曜協昌運
之光華累代垂靈爲人文之主宰扶正久彰夫感召薦馨
宜致其尊崇茲屆仲春秋用昭時祀尙其歆格鑒此精虔尙
饗

後殿儀注

祭日委員先詣行禮引贊生引入後殿門就拜位立唱贊

執事者各執其事主祭官就位 上香引贊并贊詣盥洗

所 濯水 進巾引主祭官由殿左升至復位引主祭官

唱迎神跪贊 二跪六叩首贊 興唱 行初獻禮贊 詣醴尊所

司尊者舉冪酌酒 執帛者捧帛 執爵者捧爵詣

桃源縣志 卷之七 政治考 祀典 十

文昌帝君先代神位前由殿左跪 獻帛如正殿 獻爵如正殿

叩首贊 興贊 詣讀祝位 跪讀畢 三叩贊 興贊 復位由殿

右下行亞獻禮禮如前 復位唱 行終獻禮禮如前 復位唱

徹饌如正殿 送神跪贊 二跪六叩首贊 興唱 讀祝者捧祝

司帛者捧帛 司饌者舉饌 詣燎所如王殿 望燎 復位

禮畢引贊生引祭官出復次

祝文 致祭於

文昌帝君先代神位曰祭引先祠之義禮崇反本之思矧夫
世德彌光延賞斯及祥鍾累代炯列宿之精靈化被千秋
緯人文之主宰是尊後殿用答前庥茲值仲春秋肅將時事
用甲告潔 神其格歆尙 饗

咸豐六年十一月奉

旨文昌帝君升入中祀春秋二祭俱着卜吉舉行樂用六成文

舞六佾二月初三日

聖誕卽照

關帝聖誕點香禮節毋庸禁止屠宰

正殿位前籩豆案一陳設爵墊一爵三登一劔二

簋二籩二籩十豆十俎共一內陳牛一羊一

豕一前設香案一鐙二

殿中設案一稍西北向供祀版

遣官行禮儀節

附

致祭前期齋戒二日承祭官朝服預在遣官房候屆時

引導

桃源縣志

卷之七

政治考

祀典
廟祀

十一

官二員引承祭官至

魁星殿外

贊引官對引官接引

承祭官由東角門入至盥洗所

贊

盥洗

承祭官盥洗畢引承祭官至

殿階下正中行禮處立

典儀官唱

樂舞生就位執事官各司其事

陪祀官各就位

贊引官贊

就位

承祭官典儀官

就位

立

迎

司香官奉香盒

就前向上立

樂官唱

迎

神樂作

贊引官贊

就上香位

引

承祭官進

殿左門至

神位前立

司贊引官

預跪

贊

跪

承祭官

上香

承祭官

先舉

三炷

安香

安香

畢興

贊引官贊

復位

祭引官承

至原行禮處立

贊

跪

叩興

承祭官行

三跪九叩禮興樂止

典儀官唱

奠帛爵行初獻禮

爵奉官

各奉帛

爵就前向上立官唱樂初獻樂作官奉帛就案前跪奠帛於案

正中三叩退官奉爵立獻於案爵墊正中退官讀祝就祝案前

跪三叩奉祝文至案左先跪樂暫止官贊引跪官承祭跪官儀跪官唱讀

祝官讀祝恭捧祝文至

神位前案於帛匣內三叩退樂復作官贊引叩興官承祭行三叩

禮興樂止官典儀行亞獻禮官奉爵奉爵就案前向上立官唱樂

亞獻樂作官奉爵奉爵立獻於爵墊左退樂止官典儀行終獻

禮官奉爵奉爵就案前向上立官唱樂終獻樂作官奉爵奉爵立

獻於爵墊右退樂止官典儀徹饌官唱樂徹饌樂作徹畢樂止

官典儀送

神官唱樂送

桃源縣志 卷之七 政治考 祀典 十二

神樂作官贊引跪叩興承祭官行三跪九叩禮興樂止官典儀奉

香祝帛饌恭送燎位官奉祝詣

神位前跪官奉祝三叩官奉香不叩各奉各起依次送往燎爐官贊

官贊引承祭官退至西旁立官俟祝承祭官復位立樂作

官贊引禮畢官仍引樂止

咸豐七年頒發樂章官祝文未另頒

迎神奏不平之章

秉伋氣侃兮官俟靈官伍躔仕翊官俟文官俟運官伍兮官仕赫官伍中官俟

天官俟蛻官俟旌官俟兮官俟戾官俟止官俟雕官俟殂官仕兮官伍告官伍虔官仕

迓官俟神官俟麻官仕兮官伍于官俟萬官俟斯官俟年官俟

初獻奏俶平之章

神伋之伋來伍兮伋籩伍簋伍式伋陳伋神伍之伋格伋
兮伍几伋筵伋式伋親伍極伋昭伋彰伋兮伍靈伋貺伋
致伋蠲伋潔伍兮仕明伋禋伋升伋香仕兮伍伊伋始伋
居伋歆仕兮伍佑伍我伋人伋民伋

亞獻奏煥之章

再伋酌伋兮伋瑤伍觴仕燦伋爛伋兮伋庭伋燎伋之伍
光仕申伋虔伋禱仕兮伍神伋座伋儼伍陟仕降伋兮伍
帝伋旁伋粢伋醴伋潔伋兮伍齋仕遯伋將伋綏伋景位
運伍兮伋靈伋長伋

終獻奏煜平之章

禮伋成伋三伋獻伍兮仕樂伋奏伋三伍終仕覃伋敷伋

桃源縣志

卷之七

政治考

廟祀典

十三

元伋化仕兮伍絜伋神伋功伍馨伋香伋達伍兮仕肸伋
饗伋通伍歆仕明伍德伋兮仕昭伋察伋寅伋衷伍
徹饌奏懿平之章

備伋物伋兮伋惟伍時仕告伋徹仕兮伍終伋禮伋儀伋
禮伋悅伋懌伍兮仕監伋在伋茲仕乘仕鴻伍佑伋兮伋
累伋洽伋重伋熙伋

送神奏蔚平之首章

雲伋駢伋駕伋兮伍風仕旗伋招伋神伍之仕歸伋兮伍
天伋路伋遙伋瞻仕翠伋葆伍兮仕企伍丹伋霄仕願伋
回伋靈仕眷伍兮仕福伋我伋朝伋

望燎奏蔚平之二章

烟伏焜伏降伍兮伏元伍氣伏和伏神伏光伏爚伍兮伏□

梓伏潼伏之伍阿伏化伏成伏耆伏定伍兮伍囊伏弓伏

戢伍戈伍文伍治伍光伏兮伍受伏福伏則伏那伏

關帝廟祭儀像前設木主神牌高二尺四寸廣六寸厚七分座高五寸廣七寸厚四寸朱飾金書

順治元年定每年五月十三日祭九年

勅封忠義神武關聖大帝雍正三年

勅封關帝三代公爵造神牌供奉後殿五月致祭外定於春

秋二仲月上戊日致祭乾隆三十三年加封靈佑改謚壯

繆為仁勇陳設儀注同文昌

祝文 致祭於

忠義神武靈佑仁勇關聖大帝曰惟 帝浩氣凌霄忠心貫

桃源縣志 卷之七 政治考 祀典 十四

日扶正統而彰信義威振九州完大節以篤忠貞名高三

國 神明如在徧祠宇於寰區靈應不昭薦馨香於歷代

屢徵異績顯佑羣生恭值嘉辰遵行祀典筵陳籩豆几奠

牲醪尙饗

後殿祝文 致祭於

關帝之

會祖光昭公

祖裕昌公

父成忠公曰惟 公世澤貽庥靈源積慶德能昌後篤生神

武之英善則歸親宜享尊崇之報列上公之封爵

錫命優隆命三世以肇裡典章明備恭逢諏吉祇事薦馨尙

饗

其五月十三日致祭但祭前殿不用籩豆用果五釘亦不用祝文

道光 年加封威顯咸豐二年加封護國三年加封保民升入中祀樂用六成舞用六佾春秋二祭卜吉舉行雖係中祀不得用忌辰日期祭前齋戒二日各衙門大堂設齋戒紅牌

遣官行禮儀節同文昌五月十三日

聖誕毋庸禁止屠宰祭前致齋一日不作樂不徹饌供品鹿兔果酒其餘禮節與春秋二祭同

前殿位前籩豆案一 陳設爵墊一 登一 鉶一 簠二

桃源縣志

卷之七

政治考

祀典
廟祀

十五

簠二 籩十 豆十 俎共一內陳牛一 羊一 豕一

香案陳銅鑪一 香靠具實炭塹一 銅鑪臺一

後殿各事宜均照舊例惟五月十三日告祭禮節供奉品與前殿同

咸豐四年頒發樂章祝文六年加封精誠

祝文 致祭於

忠義神武靈佑仁勇威顯護國保民精誠關聖大帝神前曰
惟 神星日英靈乾坤正氣允文允武紹聖學於千秋至
大至剛顯

神威於六合仰聲靈於赫濯崇典禮於馨香茲屆仲春用昭

時饗惟祈

昭格克鑒精虔尙享

五月十三日祝文 致祭於

忠義神武靈佑仁勇威顯護國保民精誠關聖大帝神位前
曰惟 神九宇承庥兩儀合撰崧生嶽降溯誕

聖之靈辰日午天中屆恢台之令序聰明正直壹者也千秋
徵肸鬻之隆盛德大業至矣哉六幕肅馨香之薦爰循懋
典式展明禋苾芬時陳精誠

鑒格尙享

咸豐五年七月加封

關帝三代王爵更換祝文春二祭五月十三日告祭
後殿其牲年酒醴籩豆簠簋一切祭品均與

桃源縣志

卷之七

政治考

祀典
廟祀

十六

文廟

崇聖祠同

祝文 致祭於

關帝之

曾祖光昭王

祖裕昌王

父成忠王神位前曰惟 王廸德承家累仁昌後嵩生嶽降
識毓聖之有基本本水源宜推恩之及遠封爵特超於五
等馨香永薦於千秋際仲夏之屆時命禮宜而將事惟祈
昭格鑒此精虔尙享

咸豐三年頒發樂章

迎神奏格平之章

懿鑠兮焜煌神威靈兮赫八

方偉烈昭兮累禩祀事明兮

永光達精誠兮黍稷馨香儼

如在兮洋洋

初獻奏翊平之章

英風颯兮神格思紛羽蓋兮

龍旂剡桂醕兮盈卮香始升

兮明粲惟降鑒兮在茲流景

祚兮翊昌時

亞獻奏恢平之章

桃源縣志

卷之七

政治考

廟祀典

十七

觴再酌兮告虔舞干戚兮合

宮懸歆苾芬兮潔蠲扇巍顯

翼兮神功宣

終獻奏靖平之章

鬱鬯兮三申羅籩簋兮畢陳

儀卒度兮肅明禋神降福兮

宜民宜人

徹饌奏彝平之章

物維備兮咸有明德惟馨兮

神其受告徹兮禮終罔咎

佑我家邦兮孔厚

送神奏康平之首章

幢葆葳蕤兮神聿歸馭鳳軫

兮驂虬駢降網緼兮餘飜馡

願回靈盼兮德洽明威

望燎奏康平之二章

焄蒿烈兮燎有輝神光遙煽

兮祥雲霏祭受福兮茂典無

違庶揚駿烈兮永奠疆畿

附歷代封號漢建安五年封漢壽亭侯建安二十四年昭

烈卽位漢中封前將軍假節鉞景耀三年諡壯繆侯宋崇

甯元年諡忠惠公大觀二年封武安王宣和五年加義勇

桃源縣志

卷之七

政治考

祀典

十八

武安王淳熙十四年加封壯繆義勇武安英濟王元天歷

元年加顯靈二字明洪武四年加封眞君萬歷十年加封

協天大帝四十二年又加封三界伏魔大帝神威遠鎮天

尊國朝封號見前

附考尙書宋犖筠廊士于昌馮景關塔廟祖墓故居也熙昌書

夢侯授昌急碑讀乃紀侯之祖考兩世諱字生卒甲子大

畧循山而求得墓石道遂奔告解州守王帝永元二年關侯

寅生居解州常平村池西公冲穆十道子諱毅春秋道遠

性至孝父歿廬墓三年既免喪於靈帝光熹元年年戊子六

月三十日生子平云未錄以據否考

江神廟祭儀

博物志江

雍正八年奉

旨改建每歲祭期地方官詳擬

陳設與嘉慶六年所定文昌陳設同但多祝版一爵以白
瓷儀注亦與嘉慶六年所定祀文昌儀注同

祝文 致祭於

江神之神曰惟 神專司江瀆萬派朝宗上下舟楫利賴洪
功茲當仲春秋謹以牲醴致祭尙 饗

龍王神祭儀

乾隆二十四年貴州巡撫周人驥請定外省 龍神祠祭
祀日期經禮部議覆照在京致祭 龍神祠於春秋仲月
辰日致祭祭品儀注悉照永定河神之制先期齋戒一日

桃源縣志

卷之七

政治考

祀典
廟祀

十九

不理刑名

陳設儀注同江神

祝文 致祭於

勅封福湘安農龍王之神曰惟 神德洋寰海澤潤蒼生允
襄水土之平經流順軌廣濟泉源之用膏雨及時績奏安
瀾占大川之利涉功資育物欣庶類之蕃昌仰藉 神庥
宜隆報享謹遵祀典式協良辰敬布几筵肅陳牲幣尙饗
祈雨儀注

凡遇亢旱祈求雨澤先一日齋戒禁止屠宰至期各官朝
服致祭 山川壇次日致祭 社稷壇祭品儀注俱照春
秋祭禮行另用祝文不飲福受胙 凡祭壇委官羽纓素

服詣 城隍廟 龍王廟讀祝文行香兩壇祭畢後各官
每日同詣 城隍廟 龍王廟行香第七日爲止 龍王
廟行二跪六叩首禮 城隍廟行二跪六叩首禮凡七日
內得雨開屠擇日行報祭禮同日先祭 山川壇次祭
社稷祭品儀注照前另用祝文飲福受胙次祭 城隍廟
次祭 龍王廟俱用祝文祭品儀注照春秋禮行如七日
不雨或雨小不足暫停開屠一日仍齋戒如前先祭 山
川壇次祭 社稷壇委員赴 城隍廟 龍王廟行香各
壇廟俱另用祝文兩壇祭畢每日各官詣 城隍廟 龍
王廟行香得雨後報祭如初 凡遇祈禱齋戒致祭行香
之日遵部文令僧道諷經委員查看應自齋戒日爲始道
紀司督率衆道僧綱司督率衆僧於 龍王廟諷經查看
如亢旱太甚各官步禱行香 凡祭壇俱穿朝服行禮祭
後仍羽纓素服餘日各廟行香俱羽纓素服惟報祭日則
各廟俱穿補服 凡祈雨禁止屠宰惟祭壇用牲各衙門
照常辦事不理刑名不會宴不聲砲不鼓吹不鳴金不張
蓋官衙相見戴緯帽穿素服迎送

欽差仍用禮服

祝文 致祭於

龍神之前曰雨澤之及時動關民瘼農夫之望歲端賴 神
功茲當秋夏之交直浹兩旬而不雨睠彼中遲之稻難期
四野之豐收屢設戒壇未邀 靈應炎歊日甚盼望彌殷

某職任撫循情深呼籲伏冀垂育物之仁立驅旱魃顯□
天之力大沛甘霖萬姓蒙庥三湘誌慶謹告

火神廟祭儀

每歲祭期選期致祭 天后廟同日致祭

陳設

祝版一有架 帛一白色 爵三 劔一 簠二 簋二

籩四 豆四 羊一 豕一 酒罇一 鐙二 鑪一

香槃一 果實五

儀注同龍王

祝文 致祭於

火德熒星尊神曰恭惟 尊神正位離明體陰用陽配坎福

桃源縣志

卷之七

政治考

祀典

二十一

民有功民社祀典崇新茲屆仲春秋 敬薦豆馨惟望 神靈

默佑心曜含精上報懷柔之 聖世下錫康吉於蒼生卦

牲酬酒 神其鑒此一誠尙 饗

祈晴儀注

凡遇霪潦爲災祈求晴霽先一日齋戒禁止屠宰惟祭門
用牲祭日穿補服行二跪六叩首禮伐鼓用祝文祭品儀
注照春秋致祭 火神之禮以黃紙書某縣 城門之神
位報祭則焚之如三日仍雨不止則伐鼓用牲致祭
社壇照春秋祭禮不飲福受胙另用祝文

城隍廟祭儀

陳設同龍王但多果實五祭儀亦同

祝文 致祭於

城隍之神曰惟 神德懋聰明功隆捍禦壯金湯於千載崇
墉表畿甸之規節風雨於歲時和會佐歲功之叙禍淫福
善顯呈有赫之靈威阜物康民默相無私之化育 神庥
庇應祀典宜昭敬揀日時肅陳牲幣馨香唯德鑒格在茲
尙 饗

按城隍之名本乎周易所城隍高祖即位思其始長樂圖天下
郡縣各附城隍武立廟王祀之吳赤神鳥皆二年燕湖建城隍之神祠
北齊慕容儼梁陵武陵城隍張九齡謂祀典無州之惟吳越有
從來者遠矣李陽州冰城隍文張九齡祀洪州之城隍吳越有
考唐張說有祭荆州城隍不成獨吳越祠也宋元以來其德祝所
牧之有祭黃州城隍有不成獨吳越祠也宋元以來其德祝所
建楚之豫章唐時皆不成獨吳越祠也宋元以來其德祝所
海內賜額國太歷代多有甚或紀指而西江龍興吉安姓名
如鎮江甯國太平等處皆以爲紀指而西江龍興吉安姓名

桃源縣志

卷之七

政治考

廟祀典

二十二

江南康多以爲灌嬰前署令李鳳生山西安人隍省
志亦載善化縣城隍爲前署令李鳳生山西安人隍省
甲辰舉人乾隆八年揀選尤屬幽近鬼神以遷就命且會可
弗深考然明有禮樂治民幽近鬼神以遷就命且會可
而爲英庇庶是依靈古今崇祀之意正非漫然矣
隍是保庇庶是依靈古今崇祀之意正非漫然矣

呂祖閣祭儀

嘉慶十一年加封燮呂祖師儀注

陳設

籩十 豆十 高籩盛一核豆盛鏝首五蒸餅五 帛一白色

爵三 香三 燭四 香案燭二 祝文燭二

儀注

每歲仲春祭日質明承祭官穿蟒袍補服詣廟前禮生唱詣

盥洗所濯水進巾通贊執事者各執其事主祭官陪祭官

就位迎神上香引贊生引主祭官香復位行二跪六叩首

興贊行通獻禮引主祭官詣酒尊所司尊者舉冪酌酒引詣呂祖師神位前跪獻帛三獻爵叩首興詣讀祝位前跪讀祝文畢三叩首興復位唱徹祭品送神仍行二跪六叩首興司帛者捧帛讀祝者捧祝詣燎所焚祝帛望燎復位禮畢

祝文 致祭於

純陽呂祖先師之神前曰伏惟呂祖係出三唐道通四始簫傳鶴籟鄴侯之風骨早成策射驪珠元禮之科名久擅挂黃冠以去影謝花磚從赤松而遊心希蓬嶠禦大災捍大患翊熙朝而妙用無方春獻祠秋獻嘗執豆籩而監觀有赫新廟奕奕來格祈祈尙饗

桃源縣志

卷之七

政治考

祀典
迎春儀注

二十三

迎春儀注

前一日具吉服綵仗鼓樂迎春於東郊出土牛芒神先期造行一跪三叩首禮舁土牛芒神行香亭鼓樂前導至各

署大門內設次土牛南向芒神位東西向立春日清晨陳設香燭酒果各官具吉服齊集次所唱就位排班唱一跪三叩首唱興唱擊鼓各官執綵仗環立土牛旁唱鞭春各官環繞擊土牛三匝唱禮畢

土牛式

土牛胎骨用桑柘木身高三尺六寸按長三尺六寸按長三尺六寸按頭至尾長八尺按尾長一尺二寸按鞭用柳枝長二尺四寸按牛色以本年爲法頭角耳用本年天干身

用本年地支蹄尾肚用納音子屬天干甲乙屬木色青地支亥
立春納音屬金籠頭鈎索以立春日日干為籠頭色鈎用用白色餘做此

桑柘木索孟日用麻謂寅申巳亥日仲日用謂子午卯酉日季日用絲

謂辰戌丑未日造牛以冬至節後辰日於歲德方取水土甲年東方甲位

乙年西方庚位丙年南方丙位丁年北方壬位戊年南方

戊位己年東方甲位庚年西方庚位辛年南方丙位壬年

芒神式

芒神服色用立春日支辰受尅為衣色尅衣為繫腰色如

春子日屬水衣取土尅水用黃色頭髻用立春日納音為

法金日平梳兩髻在耳後水日平梳兩髻在耳左

日平梳兩髻在頂直上罽耳用立春時為法從卯至戌手

桃源縣志

卷之七

政治考

迎春儀注

二十四

提陽時左手提陰時右手提從亥至寅四時罽耳或揭

掩寅時揭左手提陰時丑二時全戴蓋寅亥四時為通氣故揭

一凝故全戴鞋袴行纏以立春納音為法逢金木繫行

纏左闕懸在腰無土日俱袴無行纏在鞋子老少以立春

年為法寅申巳亥老寸按一年三壯百六十日

兵制兵之屬先儒有言曰兵可百年不用不可一日不備故傳曰天生

五材人並用之誰能去兵邑當漢唐界蠻疆兵屯有制宋

明而後亦為師旅之衝我

朝修文偃武民物熙恬郡有提協重兵各縣城守從畧僅水

陸僻處設兵四五名不等亦師占畜衆萃戒除戎意也

漢

高祖踵秦置材官於郡國至武帝平百粵內增七校外有樓

船漢書刑
法志

中興建武六年省諸郡都尉弁職太守無都試之役漢官儀

每有劇賊郡臨時置都尉事訖罷之後漢書
屬武陵郡按沅南時

蜀漢

昭烈初置五軍其將校畧如東漢而兵有突將無前賓叟青

羌散騎武騎之別文獻通考
地沅南屬武陵郡兵制未詳

唐

高祖武德間沿隋制置府兵唐書兵志

太宗貞觀十年分天下十道置府六百三十四皆有名號凡

府三等兵千二百人爲上千人爲中八百人爲下府置折

桃源縣志 卷之七 政治考 兵制 二十五

衝都尉唐書
從下唐之按朗沅南併入武陵疑

宋

天聖中置鼎州歸遠軍選犯爲諸州雜

慶歷中置鼎州宣毅軍募健勇或選
廂軍爲之

皇祐五年置鼎州雄畧軍選諸州鄉兵
及鋪遞兵

熙寧三年改鼎州宣毅軍爲教閱忠節上通志俱宋史五年制荆湖按

置教閱忠節三年改營大州宣毅軍爲小州教閱忠節二年說常德府

以上禁軍禁軍者天子之衛兵以太祖建隆元年詔諸州長
吏選所部兵送都衛下以補禁旅之闕又選諸壯

卒定爲兵樣分送諸道其後代以木梃爲高闕下之每軍散給

都指揮使副都指揮使等官

建隆以後置鼎州馬軍騎射又置鼎州水軍宣節軍船坊屬

荆湖北路又置鼎州靜江軍

天聖以後置鼎州三畧軍

熙寧以後置鼎州船坊軍又改騎射靜江三畧為宣節又為
揀中宣節

崇寧元年九月荆湖增置禁軍以靖安名

建炎以後置常德靖安軍

以上廂軍

廂軍諸州之鎮軍有有馬廂軍有無馬廂軍均隸指揮使指揮使無過五百人

熙寧間以鼎澧等弓弩手一萬三千人散居邊境訓練無事
耕作有警調發

政和七年改鼎州路土丁弓弩手為營田弓弩手募人開邊

高宗建炎間罷之

上俱宋史兵志

桃源縣志

卷之七

政治考 兵制

二十六

以上鄉兵

鄉兵選自戶籍或土民應募為之其安其土戎砦在團結訓練防之其安其土

風則罕擢毒瘴知區落則可制狡獪其軍首頭自有都指揮使副都指揮使副指揮使都頭副都頭軍首頭自等名皆叙功遷補使相總丁弓弩手西南為控制王溪蠻而禦侮之備無饋餉之勞使按土領施之西原為控制王溪蠻而禦侮之備地近辰苗當時必考

元

元設常德翼翼設達魯花赤萬戶副萬戶各一員軍三百名
以為守隸所在行院府志

大德三年三月以上均州萬戶府鎮守常德澧州

元史兵志按桃源時

已陞州當有軍守今無考

明

洪武初滅偽漢陳友諒取常德路總制官胡汝招撫十七路

頭目并陳友諒漫散軍共千人為守舊府志設武職兵屬常德路

丙午年設常德衛置指揮使其在衛旗軍官則屯田二百

畝軍則屯田一百畝此設衛行屯之始制也舊府志兵隸常德衛

衛指揮一人明職官志正四品屯指揮同知一人從四品指揮僉

事一人正五品衛鎮撫司二人正五品掌所印衛經歷司一人

從七品經歷知事吏目倉大使副使各一人前後中左右所

正千戶各一人正五品掌所印副千戶各一人正五品掌

所鎮撫司二人秩俸同副千戶實授百戶十人正七品隸

戶管轄委試百戶從七品亦係正軍五千六百三十名自

衛指揮以下其官皆世襲軍士亦父子相繼為一代定制

舊府志按舊志桃邑明設立團堡冷舖并有兵器巡兵宜隸常德衛左右所管理

桃源縣志 卷之七 政治考 兵制 二十七

國朝

順治四年裁汰衛指揮以下等官設衛守備一員總理屯政

秩正四品千總三員正五品拖沙喇哈番二員未詳經歷司一員

從七品時邑兵隸常德衛會典則例

十三年裁經歷營册

十六年裁千總同上

康熙二十三年提督湖廣全省軍務總轄漢土官兵宣衛土

司控制苗夷節制各鎮左都督一員移駐常德府城所有

衛缺俱行裁革會典則例

二十七年裁守備常德衛屯糧俱坐落各縣徵收解司駐

劄常德者惟湖廣提標五營及常德城守營洞庭協水師

塘汛附

陂溪塘 黄土舖塘 桃源小塘 白馬渡塘 銅仁舖

塘 鄭家驛塘 長板舖塘 新店驛塘 太平舖塘以上

十塘兵各五
名共五十名

以上旱塘內陂溪小塘白馬
三塘水旱兩差

貓兒巢塘 故鄉塘 白石舖塘 穿石塘 新湘塘

牧馬塘 羅家灣塘 高都驛塘以上八塘兵各四名內
高都驛探報夫一名

共三十
三名

以上水塘營册
管理嘉慶六年改常德協

民壯

明

桃源縣志

卷之七

政治考

兵制
塘汛民壯弓兵屯田

二十九

操練民壯一百七十名舊縣志

國朝

民壯五十名賦役全書

弓兵

縣城弓兵五十名今名守
城兵

鄭家驛弓兵十名賦役全書
近改八名

新店驛弓兵六名賦役全書
近改八名

屯田

宋

宋廩祿之制為農者出租稅以養兵為兵者事征守以衛民
熙寧間以鼎澧五郡弓弩手萬三千人散居邊境訓練無

事耕作有警調發紹興後增損靡定 宋史

元

按元史兵制不祥載其廩給

明

明初屯田移民就寬鄉或召募或罪移者爲民屯皆領之有司而軍屯則領之衛所邊地三分守城七分屯種內地二分守城八分屯種每軍受田五十畝爲一分給牛種農具教樹植復租賦遣官勸諭誅侵暴之吏初稅畝一斗後定科則軍糧一分正糧二十石貯屯倉聽本軍自支餘糧爲本衛所官俸糧 明史食貨志

舊府志每官存戶田二百畝每軍存戶田一百畝其軍故

桃源縣志

卷之七

政治考

屯田

三十

絕則名甲操田每年止納子粒若干其子粒止供本衛官俸暨軍人工食無所爲起解其自指揮使以下除存戶田外每月各支俸米

常德衛官軍屯田桃源縣原額田六十七頃三十畝該子粒

米八百八石九斗零 舊府志

萬歷六年總志桃源起運抵解安廬二倉軍餉米五千四百七十八石七斗四升七合二勺零

沅州衛坐落桃源報科子粒糧米二千三百三十七石有奇軍人親收屯田糧米一千五百零四石有奇二項原徵三錢謂之輕科後加至五錢謂之重科糧重難納近改本縣徵解差免逃亡 舊志

羅人琮曰明初本縣人戶凋落田多荒蕪永樂三年召募耕種沅衛軍人奉例來此十一年因盜劫貴州蔣方伯取回各軍守城於附近黔麻辰谿三縣下屯前田歸民每石納穀三斗成化二十二年田仍撥本衛每石徵銀三錢謂之輕科宏治十八年邑民馬華軍餘徐旺等訐奏行屯田迨正德元年委本府糧廳酌議每石納銀五錢謂之重科除官軍草料軍餉外餘解沅州支用謂之子粒科此外軍人親收謂之屯田嗣是旱澇相因民多積逋軍餘每秋迭至倍取少負願望則圖更佃萬歷四年知縣鄭天佐奉文將屯糧一體徵解軍人不遵撫臺文峯陳公行本道轉委本府戎廳酌定前例後復親收民醕軍猾訐奏騷擾積苦

桃源縣志

卷之七

政治考

屯田制

三十一

莫蘓其實民頂屯田原出重價當照民田一例起科屯軍願入籍本縣者收入各村一體當差其廢軍限回原籍開墾庶爲公私兩便

又按桃無間田不宜屯論詳田賦門

國朝

順治四年汰常德衛官軍編爲屯丁

七年 題准屯田俱照坐落州縣民田一例起科

康熙二十三年 題准守城屯丁停其支給錢糧

二十七年 題准衛所屯餉歸併州縣管轄

雍正三年議准裁湖廣都司其衛所錢糧歸併布政司管轄

由是民屯二項一體徵解

會典實徵按屯田原額及豁免減則實徵諸欸已載入田賦冊內

而兵餉原向藩庫糧道支領亦與屯田無涉故不復詳錄

俸餉

桃源汛把總俸薪銀三十六兩該扣小建銀六錢又扣朋銀二兩四錢坐馬二匹折乾銀二十兩四錢該扣小建銀三錢四分共領實銀五十三兩六分官俸遇閏皆不加惟馬乾銀則加

兵餉

無馬戰兵二十二名每名額銀十八兩每名該扣小建銀三錢扣朋銀六錢實領銀十七兩一錢共銀三百七十六兩二錢每名米三石六斗該扣小建米六升實領米三石五斗四升共米七十七石八斗八升

守兵九十一名每名額銀十二兩每名該扣小建銀二錢扣朋銀三錢六分實領銀十一兩四錢四分共銀一千四十

桃源縣志

卷之七

政治考

兵制
俸餉兵餉

刑法
頒律

三十二

五兩零四分每名米三石六斗該扣小建米六升實領米三石五斗四升共米三百二十三石一斗四升以上營冊以上每歲俸餉兵餉乾銀實支給銀一千四百七十四兩三錢實支給米四百石零二升

刑法

刑之屬

刑者例也刑曰祥石曰嘉用弼教欲並生也漢吏分循酷可不慎哉邑之所頒代不相襲令之所守世不相沿附詳刑具並載監犯深愧懸蒲之治常欽畫地之言

頒律

刑之屬

說文引漢令曰赧張百人蠻夷長有罪當殊之

時邑界武陵蠻律令亦當

殊別有

蘇頌表云魏律則尚書州郡著令自殊言外省州郡不同京官律也

六朝

宣政元年八月詔制九條宣下州郡

唐

唐書刑法志頒之天下曰散頒格州縣所行

宋

稽古錄建隆二年初定編敕即律令三年十一月丁巳令州縣

置敕書庫

宋書刑法志天聖七年編敕頒行一州一縣敕千四百五十
有一條其後一州一縣敕前後時有增損不可勝紀云

一統志乾道八年知鼎州劉邦翰言江北民困於抑賣乃檢

桃源縣志 卷之七 政治考 刑法 三十三

乾道後重修敕令申嚴抑賣之禁時桃屬鼎州在沅江北

刑法志淳熙三年令縣尉權縣事毋自鞠獄

明

明史刑法志太祖定律令恐小民不能周知命大理卿周楨
等取所定律令自禮樂制度錢糧選法之外凡民間所行
事宜類聚成編訓釋其義頒之郡縣名曰律令直解太祖
覽其書而喜曰吾民可以寡過矣十八年採官民過犯條
為大誥次年復為續編二編皆頒學宮以課士里置塾師
教之囚有大誥者罪減等於時天下有講讀大誥師生來
朝者十九萬餘人並賜鈔遣還

國朝

欽定學政全書順治二年定鄉飲酒讀律令

乾隆元年議准恭將

聖諭廣訓勤爲宣讀誠心開導並摘所犯律條刊布曉諭

乾隆二年議准約正值月原令州縣官於各鄉舉行不論
士民不拘名數惟擇其人以行化導之事自宣講

聖諭廣訓之外並將

欽定律條刊布曉諭比年以來屢經嚴飭地方官及教官實力
奉行但恐各省之內尙有未及刊布之處應再行令直省
轉飭各州縣摘取簡明律例並和睦鄉里之

上諭彙刻成冊酌量大小各鄉村徧行頒給仍令州縣各官董
率約正值月勤爲宣讀該督撫嚴加查察毋得視爲具文

桃源縣志

卷之七

政治考

刑法
頒律

三十四

乾隆九年又覆准直省督撫應將謀故鬪殺創墳姦盜等
類及事關倫常風化並就各地方風俗所易犯法律所必
懲者諄懇明切刊刷告示每年分發所屬府州縣轉飭各
鄉約正值月於每月朔望宣講

聖諭之後務必實心宣諭勸誡使之家喻戶曉戒懼常存地方
有司不得視爲具文

乾隆三十二年頒 大清律於州縣學宮又頒名律條例
乾隆四十二年覆准民間最爲易犯之條莫如姦盜及鬪
毆人命等項而姦淫鬪殺之中關係倫常罪名遞重鄉曲
蚩愚尤未必盡能通曉徃徃身陷於法迫悔無及應通飭
各省督撫將律例內民間易犯之姦盜鬪殺人命各條令

各該省臬司刊刻告示並各就其民風習俗所近臚列□
釋印發各州縣張貼鄉城通行曉諭每年春令更換一次
仍令地方有司督率鄉約明白宣講使鄉邑之中輾轉傳
述互相勸勉以期共臻無刑之治

嘉慶四年奉

上諭昨候補知府那英押解教匪首逆高均德及高成傑到京
據稱高均德在途心懷畏懼不肯飲食經伊等用言哄誘告
以到京必可邀恩釋放仍令回至川陝隨同官兵打仗高均
德聞而欣喜並於沿途驛站索銀積至五百餘兩零星給與
擡夫並積存銀兩擬於釋回赴軍營時作為犒需等語高均
德身犯大逆重罪一聞解官哄誘之言卽深信不疑冥頑已

桃源縣志

卷之七

政治考

刑法
頒律

三十五

極在地方官慮其不食餓斃干係處分給與銀兩尙無不合
但高均德竟不知所犯係必死之罪亦可謂下愚不移矣因
思愚賤之民敢於聚衆謀逆罪由自取而揆其罔知法度之
由則係地方官平日不能化導所致各省地方有司每逢朔
望有傳集民人宣講

聖諭廣訓之事如果膺民牧者能教以大義於國家設立科條
摘其大端剴切宣示俾圜聽之民知所領悟則不但循謹善
良聞而忻慕卽傑傲不馴之徒亦當知所斂戢今高均德係
倡亂首逆屢抗官兵伊卽毫無知識豈於謀反叛逆萬無可
赦之條亦竟不知乃於拏解在途竟作倖生之想在此等悖
亂之徒同於禽獸原無足惜而覈此情節其愚鈍無知轉覺

可憫政治以教化爲先如論語所云道德齊禮有恥且格固難驟期其效但地方大小官員有教育斯民之責豈可視爲迂濶置之不講嗣後不但朔望宣讀

聖諭廣訓當明切講論卽公堂聽獄赴鄉勸農時皆可隨時誨導啟發顛蒙庶默化潛消可漸收易俗移風之效毋得視爲具文虛應故事特此通諭各督撫督率所屬實意奉行於化民成俗之道朕實有厚望焉

嘉慶十年後又頒刊刷條例

刑具

漢

前漢書刑法志文帝十三年詔除肉刑當斬左趾者答五百

桃源縣志

卷之七

政治考

刑法
刑具

三十六

當劓者答三百率多死景帝元年下詔曰加答與重罪無異幸而不死不可爲人其定律答五百曰三百答三百曰二百猶尙不全至中六年又下詔曰加答者或至死而答未畢朕甚憐之其減答三百曰二百答二百曰一百又曰答者所以教之也其定箠令丞相劉舍御史大夫衛綰請答者箠長五尺其本大一寸其竹之末薄半寸皆平其節當答者答臀毋得更人畢一罪乃更人自是答者得全

隋

隋志自隋以前鞭答皆踰百至隋始定爲答刑五自十至於五十杖刑自六十至於百

唐

唐書杻校鉗鎖皆有長短廣狹之制量囚輕重用之囚二十日一訊三訊而止數不過二百凡杖皆長三尺五寸削去節目杖大頭徑三分二釐小頭二分二釐常行杖大頭二分七釐小頭一分七釐笞杖大頭二分小頭一分有半死罪校而加杻

宋

宋刑法志凡杖刑五杖一百臀杖二十九十臀杖十八八十臀杖十七七十臀杖十五六十臀杖十三凡笞刑五笞五十臀杖十下四三十臀杖八下二十臀杖七下常行官杖如周顯德五年制長三尺五寸大頭濶不過二寸厚及小頭徑不過九分重毋過十五兩

桃源縣志

卷之七

政治考

刑法
刑具

三十七

明

明史刑法志洪武二十二年改名例律次圖七曰笞曰杖曰訊杖曰枷曰杻曰索曰鐐笞大頭徑二分七釐小頭減一分杖大頭徑三分二釐小頭減如笞之數笞杖皆以荆條爲之皆臀受訊杖大頭徑四分五釐小頭減如笞杖之數以荆條爲之臀腿受笞杖訊皆長三尺五寸用官降式較勘毋以筋膠諸物裝釘枷自十五斤至二十五斤止刻其上爲長短輕重之數長五尺五寸頭廣一尺五寸杻長一尺六寸厚一寸男子死罪者用之索鉄爲之以繫輕罪者其長一丈鐐鐵連環之以繫足徒者帶以輪作重三斤嘉靖六年詔內外問訊官惟死罪並竊盜重犯始用拷訊餘

止鞭扑常刑酷吏輒用梃棍夾棍腦箍烙鐵及一封書鼠
彈箏攔馬棍燕兒飛或灌鼻釘指用徑寸嬾杵不去稜竹
片或鞭脊背兩踝致傷以上者俱奏請罪至充軍又定停
刑月日

國朝

律遵例照

笞刑五

也笞擊也又耻
用竹小板

一十

折四
板除零折

三十

除零折
十零板折

五十二

板十

杖刑五

用杖重大於笞
竹板

六十

除零折
十零板折

八十

除零折
十零板折

一百

折四
板

桃源縣志

卷之七

政治考

刑具法

三十八

凡笞杖罪名折責除用竹板長五尺五寸削去粗節毛根執
小頭臀受小竹板大頭濶一寸五分小頭濶一寸重不過
一斤半大竹板大頭濶二寸小頭濶一寸五分重不過二
斤 禁用竹簽及連鬚帶根竹板

其強盜人命事件酌用夾棍

夾棍中梃木長三尺四寸兩旁木各長三尺上圓下方圓
頭各濶一寸八分方頭各濶二寸從下量至六寸處鑿成
圓窩四箇面方各一寸六分深各七分其尺寸長短寬窄
俱刻於中梃之上州縣呈明知府驗烙知府呈明按察司
驗烙按察司呈明督撫驗烙其應夾人犯不得實供方夾
一次再不實供再夾一次

拶指以五根圓木爲之各長七寸徑圓各四分五釐 佐貳
武弁禁用夾棍拶指

枷以乾木爲之長三尺濶二尺九寸重二十五斤斤數刻誌
枷上再律例內有特用重枷者不在此限

手杻亦以乾木爲之長一尺六寸厚一寸死罪重囚用輕罪
及婦人不用

鐵索以鐵爲之長七尺重五斤輕重罪俱用

鐐亦以鐵爲之連環共重一斤徒以上用

每年正月六日俱停刑

每年於小滿後十日起至立秋前一日止如立秋在六月
內以七月初一日爲止除竊盜及鬪毆傷人罪應笞杖人

桃源縣志

卷之七

政治考

刑法

枷囚

三十九

犯不准減免其餘應杖責人犯各減一等遞行入折發落
笞罪寬免其枷號人犯俱杖行保釋俟立秋後再行照例

減等補枷滿日發落

嘉慶六年修改

恤囚

漢

高帝七年詔疑獄無罪久繫不決自本縣道各讞所屬二千
石當報之

讞詳上也也當處斷也

不決移廷尉不決奏聞孝景後三年

詔八十以上八歲以下及孕者未乳師者

警者

朱儒當鞠繫者

頌繫之

頌寬容也

唐

凡州縣皆有獄諸獄之長官五日一慮囚夏置漿飲月一沐

之疾病給醫藥重者釋械其家一人入侍職事歲以正月遣使巡覆所至閱獄囚杻校糧餉汰不如法者

宋

太平興國六年詔獄多淹滯自今長吏每五日一慮囚情得者卽決之復制聽獄之限大事四十日中事二十日小事不他逮捕而易決者毋過三日諸縣有獄皆置樓牖設漿鋪席持具沐浴食令温煖寒則給薪炭衣服暑則五日一滌枷杻郡縣躬行檢視

明

洪武十五年定制獄囚人日給米一升後又定老疾必散收輕重必類分枷杻薦蓆必以時飭涼漿煖匣必以時備無

桃源縣志

卷之七

政治考

刑法
恤囚

四十

家者給之衣服有疾者予之醫藥淹禁有科疏決有詔

國朝

遵照律例

流徒以上各犯日給米一升錢五文監犯歲給綿衣扇蓆病給藥餌斃給棺木冬月給炭薑湯夏月搭涼棚酌給茶葉均動用自理贓罰贖緩不敷以公項銀找給監禁人犯止用細鍊不用長枷

熱審期內

小滿後十日
至立秋

監禁重犯管獄官量加寬恤

嘉慶二十三年知縣譚震念禁卒之貧酌每名例給月米鹽菜外加米一倍以恤其家禁內燈油亦黃市取油發給諸禁卒乃帖然守法罪囚無刻減之苦疾病亦稀尤望後之繼者經理不墜云